

关于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仓储区边坡整治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

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3-09-06 07:40 发表于广东

收录于合集
#争议复函

281个



关于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仓储区边坡 整治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

粤标定复函〔2023〕107号

珠海市金湾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中心、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们通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处理系统，申请解决珠海市金湾区高栏港经济区石化仓储区边坡整治工程计价争议的来函及相关资料收悉。

2018年8月2日签订的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显示，本工程位于珠海市金湾区，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发包人珠海汇华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后变更为珠海市金湾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中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由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和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负责承建。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组价方式，目前处于竣工结算阶段。现对来函涉及的计价争议事项答复如下：

本工程边坡总体为岩质边坡，以Ⅲ~Ⅳ类岩体为主，边坡高20~100m，边坡支护采用锚杆喷射混凝土、锚杆格构梁、锚杆（索）支护，招标文件及合同结算条款约定“施工总承包合同结算价=（招标人审定的预算价（不含不可竞争费用）+.....+签证）*施工中标费率.....最终施工总承包结算价经发包人审定。同时审计机关依法作出的审计结果对承包人具有法律效力，并优选作为项目结算和决算的依据”。结算时，发承包双方就锚杆项目执行定额产生争议。发包人认为，参考审计意见，本工程按专业属性应属于市政工程，锚杆类项目应采用市政综合定额子目“D7-1-35~D7-1-38砂浆锚杆”。承包人认为，本工程锚杆成孔作业的

边坡土质特征属岩质边坡，岩性为花岗岩，中等风化为主，不属于土质且需要考虑入岩。市政定额子目“D7-1-35~D7-1-38砂浆锚杆”是综合考虑各种土质情况，未考虑入岩费。依据施工合同专用条款68条约定，合同结算价优先套用定额顺序为2010年广东省市政、园林绿化、建筑与装饰工程的综合定额。在市政定额不适用时应采用更符合本工程项目特征的建筑工程的锚杆定额（A2-155）。

我认为，根据施工合同承包的范围，本工程属于市政工程，故应执行《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相关规定，其中定额子目“D7-1-35~D7-1-38砂浆锚杆”综合考虑各种土质因素，与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作业环境有所区别；同时，《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0》定额子目“A2-155锚杆钻孔灌浆”所考虑的锚杆钻孔机体型大、重量大，不适用于本工程陡峭的高边坡作业环境，故上述定额子目均不适用于争议的锚杆项目。本工程施工图预算既然已审定，根据合同结算条款约定，结算可按照发包人审定的预算价格计算。

专此函复。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
2023年8月21日

收录于合集 #争议复函 281

上一篇 · 关于盛源大厦工程计价争议的复函



写下你的留言